

表 6

國立臺灣藝術大學影音創作與數位媒體產業研究所碩士班
創作計畫考試評分表

學 號		中文姓名		考試日期	年 月 日
考 試 地 點					
中 文 題 目					
英 文 題 目					
指 導 教 授					
共同指導教授					
研究生簽名：_____ 【以上欄位由研究生自行填寫】					
評分參考項目		成 績			
研究方法、研究步驟、資料來源、文字結構、 心得創見、心得貢獻、表達能力、有關學識、 研究內容、研究觀點、主題意涵、表現手法等					
審查結果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修正後通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通過					
審查意見： <hr/> <hr/> <hr/> <hr/>					
委 員：_____ (簽名) 日 期： 年 月 日					

備註：學位考試以七十分為及格，一百分為滿分，評定以一次為限，未評定成績者，
以考試不及格論。七十分以下及九十分以上者，請務必詳列重點說明。